

监理工程师通知单

工程名称：中电工程浙江青田东源镇、万山乡 35MWp 复合利用光伏发电项目
编号：30-NC300601S-JL-028

致：中电工程浙江青田东源镇、万山乡 35MWp 复合利用光伏发电项目光伏发电及配套输变电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部（总承包单位）

抄送：中能建（青田）新能源有限公司（建设单位）

事由：关于龙须光伏区现场电气施工事宜。

内容：

今天监理人员在现场检查发现，龙须光伏区电气施工班组个别人员在做低压电缆头时，不按照施工工艺操作，电缆头制作不合格，操作人员无法出示电工证，现要求你单位重新上报电气施工班组及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、电工操作证，今天晚上务必报送项目监理部，否则将对你单位现场光伏区电气施工班组进行 5000 元罚款处理。

此通知单不需要回复，务必执行！

监理项目部（章）

总/专业监理工程师： 

日期： 2021 年 6 月 27 日